

※序跋選錄※

聖俗之間：《聖傳與詩禪：中國文學與宗教研究論集》導言（二）

廖肇亨*

一、前言：宗教與現代性

宗教是人類生活基本範疇之一，雖然尼采「上帝已死」的呼聲是近代化表徵最重要的宣告之一，現代生活形式中，宗教雖然不再是人類生活的中心，但重要性依然歷歷可見。臺灣大街小巷中各式各樣的寺廟教堂，豐富的宗教類型與風俗習慣成為臺灣文化最醒目的標誌之一。

關於宗教的定義雖然眾說紛紜，但漢語「宗教」一詞，實乃 Religion 一詞之日譯，然後傳入中國。在東方世界，雖然《碧巖錄》、《續傳燈錄》等禪籍中已有「宗教」連用之例，然多指某一宗派特定的教學方法，與 Religion 一詞無關。以宗教一詞翻譯 Religion，乃始於一八六八年，美國公使對日本新政府提出的抗議書簡的翻譯中首先使用，爾後隨著西周《哲學字彙》一書的流行，「宗教」一詞成為 Religion 的翻譯逐漸為知識階層與一般大眾所接受¹。

宗教既然是人類社會活動的範疇之一，不可避免地，也帶有社會進程的色彩。近代中國，當廣泛接受日本啟蒙思想家（例如西周）以「宗教」翻譯 Religion 一詞的

* 廖肇亨，本所副研究員。

¹ 關於日人翻譯「宗教」一詞詳細的過程，詳參小島毅著，廖肇亨譯：〈「儒教」與「儒學」涵義異同重探——新儒家的觀察〉，見劉述先主編：《儒家思想在現代東亞——中國大陸與臺灣篇》（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2000年），頁191-227；陳熙遠：〈宗教——一個中國近代文化史上的關鍵詞〉，《新史學》第13卷第4期（2002年12月），頁37-66。

同時，宗教一方面是「至鄙」²、「非使人進步之具」³，但另一方面，魯迅、周作人又認為缺乏靈魂課題的討論，使得中國文學缺乏深度⁴。也就是說，近代啟蒙思潮運動中，新教帶有現代性元素與精神是顯而易見的。它反對崇拜偶像、一夫多妻制，更重要的是，它是科學精神、理性自制等現代化精神的具體展現。相對於進步的宗教——基督教而言，在反傳統思潮的觀點之下，傳統的佛教⁵、道教、乃至於民間宗教，成為迷信的象徵，固陋不堪的代表。

這樣的研究方法與態度，長期左右了我們面對中國文學的方法與態度。以中國最偉大的宗教文學作品《西遊記》為例，胡適之竟然說：「並沒有什麼微妙的意思，他至多不過有一點愛罵人的玩世主義。」⁶胡適之的態度其實可以說是一個時代的呼聲。《西遊記》當中佛教、道教隱喻與表述方式統統被丟到一旁，「至多不過是一部很有趣味的滑稽小說」⁷。雖然如前所述，在那個時代，這樣的說法完全是可以理解的，但將宗教的層次完全抽離《西遊記》的內涵，究竟是豐富還是削弱，從現在的觀點來看，其實不言自明⁸。

但那個以工具理性與科學主義主宰一切的年代終究已經過去，雖然它留戀的眼神依舊不時回顧，然而，宗教畢竟不再成為儒者刻意規避閃躲的道路，儒家的宗教

² 章太炎：〈駁建立孔教議〉，《太炎文錄初編》卷2，收入《章氏叢書》（臺北：世界書局，1958年），頁745。

³ 梁啟超：〈保教非所以尊孔論〉，林志均編：《飲冰室文集》（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0年），第4冊，頁52。

⁴ 魯迅：〈窮人小引〉，《魯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年），頁95。周作人：〈希臘之餘光〉，見鍾叔河編：《周作人文類編》（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8年），頁427。

⁵ 晚清的佛教近來也是學界關懷的重點之一，此處不能詳論。可以參閱麻天祥：《晚清佛學與近代社會思潮》（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5年）。

⁶ 胡適：〈《西遊記》考證〉，《胡適文存·二集》，《胡適全集》（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2冊，頁689。

⁷ 同前註。

⁸ 對於《西遊記》豐富的研究成果，此處自然無法全部檢討，包括杜德橋、余國藩，日本的太田辰夫、磯部彰、中野美代子在《西遊記》的研究上皆已對胡適當年的說法提出有力的反擊，關於《西遊記》與全真教關係的研究更是學界近年關切的熱點，柳存仁先生〈全真教與小說西遊記〉一文中獲得充分的開展，日本中野美代子《西遊記の祕密：タオと煉丹術のシンボリズム》（東京：福武書店，1995年）一書更是據此全面加以發揮。柳文收錄於《和風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頁1319-1391。

性愈來愈獲得普遍的承認⁹。中國的宗教是寶藏無限的礦山，無比珍貴。

宗教是研究中國文學的一個重要門徑，一個不容忽視的重要範疇，一種層次豐富的方法。因緣際會，佛教、道教、天主教專長的同仁竟然同時匯聚在文哲所，鑑於興趣相近、彼此研究又多能相互借鏡，希望就文學與宗教關係，學術議題討論的門徑與方法加以整合，就中國文學當中的宗教層面，以及宗教文化當中文學書寫的特質等議題進行深入的探索。於二〇〇三年開始，以「聖傳與詩禪：中國文學與宗教」的主題進行為期兩年的所內重點計畫，並於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十日及十一日於中央研究院國際會議廳舉辦大型國際學術討論會，邀請國內外此一領域深造有得的前輩同好進行為期兩天的深入討論。大會宣讀論文經過嚴格審查程序，以及縝密的編輯校對作業，終於呈現在讀者眼前。

二、宗教與文學的交涉

文學作品與理論雖然眾流奔競，然而大抵可分敘事 (narrative) 與抒情 (lyric) 兩大部分。敘事文類包括小說、戲曲、民間講唱文學等。在敘事文學方面，宗教故事與情節始終是不容忽視的重要題材。包括神魔小說、度脫劇、釋道劇以及各種小說、戲曲當中出現的各種宗教人物，其在中國文學之源流、演變、影響與傳播，顯然都還有待研究者的進一步發掘與認識。敘事文學的流行同時也是宗教傳布重要的途徑之一，以寶卷為例，可以說是宗教意圖最為明顯的俗文學作品，宗教意識往往也具體反映在文藝作品當中¹⁰。例如自 Rudolf Otto 提出「神聖性」概念之後，此一概念便成為宗教學的核心問題之一，「神聖性」的建構與形塑的步驟往往也與文學作品生成的過程若合符節，特別是宗教人物的神聖性在一次次的改寫與鋪演的文學作品中不斷地衍生與創發新的意義。在中國文學敘事傳統中有關宗教人物得道的傳

⁹ 關於儒家宗教性的討論，可以參見黃進興：《優入聖域：權力、信仰與正當性》（臺北：允晨文化實業公司，1994年）；《聖賢與聖徒》（臺北：允晨文化實業公司，2001年）等著作。

¹⁰ 關於寶卷的研究，可以參見車錫倫：《中國寶卷總目》（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8年）；《中國寶卷研究論集》（臺北：學海出版社，1997年）；澤田瑞穗：《增補寶卷の研究》（東京：國書刊行會，1975年）。西方學界的研究，參看 Dnaiel L. Overmyer (歐大年), *Precious Volumes: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Sectarian Scriptures from the Sixteenth and Seventeenth Centurie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記，都具有廣義的聖傳特質，其書寫特質具有神異、神祕的傾向，反映出宗教與文學密切相關的特質，在中國傳統典籍當中，由於面對神聖人物與事物的心態，也潛存大量宗教相關的資料。作者的宗教意識勢必亦影響其寫作行為與寫作方式，結果必然反映於文學作品的形式、內容、刊刻與流傳；而經由文人所詮釋敷演的聖者傳記等作品，往往又滲透到俗文學與說唱文學當中，進而折射成為廣土眾民信仰的神祇形象。從文學書寫的角度，來檢查文學作品中對神聖人物的形塑方式與過程、神聖人物相關傳記的發生、改寫、編纂過程的意義建構；歷史真實與擬想之間的差距、中國宗教人物傳記的書寫特徵等問題都是值得深入思考的課題。過去學界對此一領域雖然也有相當程度的關心與成果，唯尚未充分完成整體觀照與體系。因此，敘事文學與宗教人物的神聖傳記之間的相互關係將是本計畫的研究重點之一。

佛教從漢末傳入中國以來，便與詩歌結下不解之緣。佛教之所以廣為流傳，其與文學藝術結合實在功不可沒。魏晉南北朝文人名士往往好佛，在翻譯佛經的過程中，發現了中國語調的四聲，從而形成近體詩的音律結構，將近千年的歲月，格律聲調始終是中國詩學詩法的重心。唐代詩人與佛教、道教的關係夙為學界所注目。中晚唐以後，詩僧大量出現，成為中國文學史一種特殊的景致¹¹。然而宋代以後，中國文化形態逐漸往重視內在心性的方向演變¹²，而禪宗在其間所扮演的角色格外值得注意。而文人與禪僧之間頻繁的互動，彼此之間都留下了深刻的影響。與唐代之前的詩禪論述最顯著的區別在於：詩禪論述的理論層次明顯提高，例如「江西詩派」著意提倡「悟入」、「活法」、「飽參」等概念，繼而有嚴羽《滄浪詩話》，大倡「妙悟」之說，對後世的批評家產生了莫大的影響。而這種詩禪互動的模式與唐以前的文人習佛之風，不論在內涵與表現方式皆大異其趣。例如明清之際盛行一時的復古派，馮班(1602-1671)為之點明，其曰：「嘉靖之末，王、李名盛，詳其詩法，盡本於嚴滄浪。至今未有知其謬者。」¹³詩法與禪悟的關係是討論中國文學理論史不容忽視的重要課題。傳統研究詩學與佛教關係之際，著重於社會史的層

¹¹ 中國詩僧史，可以參閱覃召文：《禪月詩魂：中國詩僧縱橫談》（北京：三聯書店，1994年）等相關著作。

¹² 自從內藤湖南提出著名的「唐宋變革論」以來，唐宋文明基型的轉變，成為學者關注的重點。參見內藤湖南：〈概括的唐宋時代觀〉，《內藤湖南全集》（東京：筑摩書房，1969年），卷8，頁111-119。

¹³ [清]馮班：〈嚴氏糾繆〉，《鈍吟雜錄》（臺北：廣文書局，1969年），卷5，頁159。

面，也就是作家個人與佛教的因緣與來往，於文學理論層面之討論往往未能深入。從文學理論的視野出發，檢視詩學與宗教的互動關係，將是學界未來可以努力的方向。以下就本書收錄佛教相關論文部分加以說明。

三、詩禪一致

本集關於詩禪關係的討論共有四篇，分別是周裕鍇、蕭麗華、蔡榮婷、廖肇亨四篇論文。蔡榮婷教授借用接受美學的觀點，對《祖堂集》的詩偈中詮釋與接受的景致進行詳密的分析。二十世紀初，《祖堂集》在韓國出土面世以來，一直備受禪宗史家與語言學家的重視。日本語言學家太田辰夫曾說，《祖堂集》為理解早期白話唯一的材料¹⁴。在這個意義上，《祖堂集》或許是歷來研究成果最為豐碩的一本禪宗語錄，語言學家功不可沒¹⁵。蔡榮婷教授則另闢蹊徑，就《祖堂集》中詩偈的文學意涵與思想境界深入探析。禪宗詩偈是宗教實踐、經典詮釋、神聖世俗共時交會的結晶，《祖堂集》由於是現存發現年代最早的禪宗語錄，在這個意義上，到目前為止，無論在禪宗歷史或早期白話語料的地位，尚無其他著作可以取代《祖堂集》，蔡教授詳密分析《祖堂集》的偈頌中潛在的讀者與閱讀活動，開創了一個新的視野。

蕭麗華教授則以東坡詩中般若譬喻為分析的主題，考察東坡詩中重要意象的經典依據。文中，蕭教授就般若十喻的經典依據，與東坡詩句經營進行詳密比對，般若空觀交織的光影實是東坡詩中魅力來源之一，也同樣深深影響了東坡的人生觀念與價值系統。東坡思想源出多方，面對紛亂的外界，他超曠的襟抱與無處不自得的境界，成為文學史上眾人仰望的北辰，更是後來文學不斷提倡吟詠的絕佳題材。吉川幸次郎認為東坡「不但在於超越或揚棄個人的悲哀，同時也為中國詩史開創了一個新時代」¹⁶，東坡展現平澹自得，萬物皆空的超脫與酣適。東坡早就超越慧業文

¹⁴ 太田辰夫致力推動使用《祖堂集》作為研究中國早期白話語料的資料，其具體的成果參見太田辰夫：《中國語歷史文法》（東京：江南書院，1957年）一書。

¹⁵ 《祖堂集》的研究成果汗牛充棟，不能盡數。一個比較新而全備的研究成果，可以參見張美蘭：《〈祖堂集〉語法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

¹⁶ 吉川幸次郎著，鄭清茂譯：《宋詩概說》（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9年），頁29、164。

人的格局，展現大智慧與大力量¹⁷。在儒家修養之外，宋人人格境界形塑過程中，道教、佛教所發揮的重大作用值得進一步探索。

周裕鍇教授專研詩禪關係，特別是對於文字禪與宋代詩學關係享譽士林，此次周教授從理論觀照的層次指出詩人如何借鏡佛禪的觀照方式，說明這是唐宋詩學一個標誌性的分界，此文集中檢視禪觀與詩觀相通的價值觀念，力圖考察僧人與詩人在觀照世界的一致性，即宗教地掌握世界與藝術。周教授具體指出《楞嚴經》、《圓覺經》、《華嚴經》成為宋代知識分子必備的知識修養，也同時浸淫於這些經典當中觀看世界的方式，進而具體展現在其詩作當中。華嚴學的周遍含融、一多相即、一真法界、事事無礙的法界觀¹⁸；《楞嚴經》的明覺圓妙觀（六根互通），真妄不二、物我互轉，一一在宋代詩學大規模開展。就周教授文中看來，蘇軾與惠洪（1071-1128），在整個理論推展進程中扮演的角色格外重要，應該也是「文字禪」的意涵之一，這意味著佛教式的觀看之道（ways of seeing），內化成為中國詩法準則之一，一旦進入理論架構，意味大量複製的可能。宋代以後，「詩禪一致」成為中國詩學最重要的命題之一，觀看方式的共通是不容忽視的重要環節。換過來說，詩也是一種觀看世界的角度，詩也讓佛教產生了質變，禪門詩偈也在詩的王國中別樹一幟。

廖肇亨〈僧人說夢：晚明叢林夢論試析〉一文討論晚明叢林的夢論。夢一直是文學藝術中亙久彌新的主題，儘管關於夢的研究已經汗牛充棟，儘管現代、後現代各門各派的理論對夢已經有種種精彩眩目的分析與論述，其文說明晚明佛教關於夢的論述仍有一看的價值。晚明以來，與「夢」相關之戲曲小說大行於世¹⁹，文壇對夢始終抱持高度關切，例如湯顯祖說：「因情成夢，因夢成戲。」金聖嘆則將夢視為《水滸傳》與《西廂記》的先行結構，其與佛教之間的相互關係似又隱約可辨。就當時叢林的夢論加以釐清，對認識當時的文學作品與文藝思潮而言，實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步驟。晚明叢林論夢談夢之風盛極一時，憨山德清、紫柏真可著作當中，許多精闢的論夢主張隨處可見。但最具體而有系統的論述，或許當推徹庸周理

¹⁷ 參冷成金：《蘇軾的哲學觀與文藝觀》（北京：學苑出版社，2003年）。

¹⁸ 參閱木村清孝：《中國華嚴思想史》（京都：平樂寺書店，1992年），以及荒木見悟：《佛教と儒教》（東京：研文出版社，1993年），頁8-119。

¹⁹ 關於晚明以「夢」為主題的戲曲之統計，可以參見廖藤葉：《中國夢戲研究》（臺北：學思出版社，2000年）一書的附錄部分。

(1591-1647)²⁰的《夢語摘要》一書。本文將以晚明叢林復興的重鎮憨山德清、紫柏真可與徹庸周理《夢語摘要》作為主要討論的對象，就其相關之背景淵源與文化脈絡加以闡釋。大體言之，憨山德清側重在工夫歷程，紫柏真可的夢論則對夢覺關係有許多細密的觀察，徹庸周理則代表晚明叢林夢論體系化理論主張的完成，其面向之多元、引證之豐富，皆非他人所能及，言及晚明叢林夢論，徹庸周理成為最具代表性的人物，本文以此三人作為主要討論的對象，希望對理解晚明叢林夢論有所助益。

四、佛教敘事與敘事佛教

中國宗教人物傳記之豐富、層次之多元，對研究宗教與文學關係的學者而言，是一個挖掘不盡的寶山。此次佛教相關的論文共有四篇，分別是于君方教授〈比丘尼何以神聖？〉、太史文教授 (Stephen F. Teiser) 〈為往生者祈願：敦煌儀式文類初探〉、丁敏教授〈漢譯阿含廣律中目連「神足第一」的形象建構：文本多音的敘事分析〉、劉苑如博士〈王琰與生活佛教——從《冥祥記》談中古宗教信仰與佛教記、傳等相關問題〉。

于教授是著名的佛教專家，關於近世佛教與觀音信仰的研究早已膾炙人口。近年展開關於比丘尼傳的研究，宗教與女性一直是歐美學界關注的重點，于君方教授希望透過《比丘尼傳》與《續比丘尼傳》尋找出這群投入宗教實踐修行的女性之所以被視為傑出特異的所在。只要看看臺灣的例子，就知道比丘尼可以發揮多大的影響力，末法時代，比丘尼龍象輩出，擔荷著佛教的興衰。于教授文中借用柯嘉豪 (John Kieschnick) 分析《高僧傳》時，提及的三種類型 (ideal types)：苦行者、術士與學者，基本上這樣的理想人格類型也在《比丘尼傳》得到某種程度的投射。女性的宗教實踐與文化書寫的關係如何，還是一個有待開發的嚴肅課題。

丁敏教授一文則借用了敘事學的分析方法，探討目連「神足第一」形象在經籍

²⁰ 徹庸周理，初號徹融，俗姓杜，雲南人。生於明萬曆十八年，年十一入雞足山大學寺禮徧周為師，後往姚城參密藏大師（紫柏真可弟子），住妙峰山。卒於清順治三年，年五十六。生平詳見〔清〕釋圓鼎編：《滇釋紀》卷2，《叢書集成續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第252冊，頁32-33。

與論典不同文本的敘事中，呈現出不同的聖者形象。在《增壹阿含經》中舍利弗與目連鬥法的故事，目連最後為舍利弗所沮，從而遭受其他弟子的輕蔑，最後在佛陀的說明之下，重新對目連加以肯定。丁教授說此種複調音聲 (polylogues) 代表了神通在日常生活中行駛過程的兩難。佛典中舍利弗與目連鬥法的記事幾乎可以說是後世鬥法故事（例如桃花女鬥周公）的原型 (prototype)，舍利弗智慧第一與後世故事中智慧老人 (wise old man)，目連神足第一則與求法青年的形象類型若有疊合。由於目連神足第一的地位，才能夠榮膺後來地獄遊歷的重責大任，從而衍生出形形色色的目連戲²¹。目連與舍利弗鬥法最後仍須委由佛陀仲裁說法，這是否是佛教一種特殊的敘述策略或風格，有待進一步探索。另外在敘事傳統中，神異、神通自有譜系流衍（例如明成祖編《神僧傳》），對明清神魔小說影響至鉅，是另一個需要深入考慮的課題。

劉苑如博士對志怪研究鑽研有年，近年也開始展開宗教面向的探索，特別貫注精力於《冥祥記》的研究。〈王琰與生活佛教——從《冥祥記》談中古宗教信仰與佛教記、傳等相關問題〉一文以劉薩荷（釋慧達）在《冥祥記》與《高僧傳》中不同的記述為例，檢視同樣的題材在僧傳與志怪集《冥祥記》書寫特質的差異，並就《冥祥記》與當時文化、社會機制的互動情形，從生活經驗中體證宗教神聖性的彰顯。也就雜傳雜記類與宗教史籍的書寫特性加以比較。據《冥祥記》作者序言，其創作動機乃有感於觀世音金像的顯驗而作。六朝以來，這種靈驗記體的作品不斷面世，衍及後世，乃有所謂因果錄等體例之書，無一不強調其記事之可信賴性，但其寫作性質明顯又與史書、僧傳有所出入，其所呈現出來的人格形態與佛教樣貌，以及當時的信仰形態在在值得學界進一步反思。

太史文教授是北美著名的佛教專家，關於盂蘭盆節與十王經的研究享譽學界，於敦煌各種文獻史料亦迭有新見，此次專程與會，並宣讀〈為往生者祈願：敦煌儀式文類初探〉一文。此文以《敦煌願文集》作為主要分析對象，就願文的定義、特徵、用處以及展演方式進行精詳的考索。學界至今仍在為敦煌願文的形式與內容尋

²¹ 關於目蓮戲的背景與發展，參見陳芳英：《目連救母故事之演進及其有關文學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3年）；Stephan F. Teiser, *The Ghost Festival in Medieval Chin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8)；關於目蓮戲的研究甚夥，不勝枚舉，較為集中處理目蓮戲與佛教的專著，可以參見凌翼雲：《目蓮戲與佛教》（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一書。

找一個統一的定義，太史文教授的論文無疑提供學界一個重要反思的機會。願文既是個人悔過祈願心情的抒發，也是一種儀式文本的表演，從莊嚴的結構、功德的迴向既體現了外來文化形式的影響，也透顯出中國斯土斯民的情感與想望，更是家族結構與社會體系無形的彰顯，中國宗教文學的範疇與定義顯然也正在變動之中。

五、未來的課題

綜上所述，此次與會佛教相關的論文，不論是在詩禪關係或敘事書寫的部分，內容十分豐富，分析也都精闢深入。對於中國文學和宗教文化書寫都提供了新的認識角度，在這個意義之上，此次會議提出許多進一步檢討的有趣議題。蔡榮婷教授論文言及密教到禪宗的歷史發展，蕭教授、周教授、廖博士都對「夢／覺」反映出的「真／妄」的認知模式有所體會，于教授的論文觸及早期戒律傳入中國的各種謎團，對於這些課題還有更加深入探討的必要。太史文教授、劉苑如博士都提及悔罪、懺悔與救度等課題。罪惡意識是宗教根源性的問題之一，文學藝術作品如何反映罪惡、沉淪與救度的圖式是一個值得繼續深入的重要課題。在文學的國度中，宗教可以是，也必然是無可迴避的觀看角度，從這條進路，還有更多繽紛的風景等待發現。